

大田县自然资源局文件

建设项目规划公示 (大田辉达铸件生产加工及涂装建设项目)

为贯彻落实《福建省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〉办法》，加强城乡规划管理，提高城乡规划审批的透明度，让人民真正做到了解城乡规划，参与城乡规划，遵守城乡规划，实现城乡规划管理工作的公开、公平、公正，现将福建（大田）机械铸造产业集聚区 30 号宗地（现更名为大田辉达铸件生产加工及涂装建设项目）的规划设计方案进行批前公示，具体事项公示如下：

1. 拟建项目：大田辉达铸件生产加工及涂装建设项目
2. 建设单位：三明市辉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
3. 建设地点：福建（大田）机械铸造产业集聚区 30 号宗地
4. 设计单位：中景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
5. 经济技术指标：

规划总用地面积 14941.42 m²；规划建筑占地面积 9663.61 m²，总建筑面积 11097.41 m²，其中计容建筑面积 21397.68 m²；建筑系数 64.677%；容积率 1.432；绿地率 11.44%。设计方案满足出让合同及规划设计条件要求。

6. 公示图纸：总平面图、鸟瞰图、透视图。

7. 公示时间：2023年12月6日至12月14日。

有关单位或个人对该项目有异议的，可在公示期内向我局反映。公示期满无异议、异议不成立或未要求听证的，视为同意，我局将依法进行审批。

联系电话：0598-7236558。

